

香港應作雙向式思考

特首多次提及國家「十一·五」規劃為香港帶來機遇。上周在「內地與港澳經貿合作發展論壇」中，他特別指出：「這個機遇，就是國家在制訂『十一·五』規劃的時候，把香港的發展納入國家發展的總體框架之中。」筆者去年在本欄也曾提議「積極爭取與國家策略發展產業作結合和定位」，尤其在資訊科技方面。至今有關發展亦算是正面的回應。

特首提出香港要就如何回應國家「十一·五」規劃進行討論，並訂下切實可行的跟進工作策略。讓我們嘗試了解「十一·五」對資訊科技產業提供的機遇，再進一步訂出香港的策略及特首說的「切實可行的跟進工作策略」。首先，什麼「十一·五」？

「五年計劃」是中國計劃經濟的主要規劃方法，主要是對全國重大建設專案、生產力分布和國民經濟重要比例關係等作出規劃，為國民經濟發展遠景規定目標和方向。中國除了 1949 年到 1952 年底為國民經濟恢復時期，以及 1963 年至 1965 年為國民經濟調整時期外，從 1953 年第一個五年計劃開始，已經編制了十個「五年計劃」，目前正在進行第十一個五年規劃的制訂。

當前的「十一·五」，資訊技術應用被列入國家中長期規劃的專項規劃，充分體現了國家對資訊技術應用的高度重視。十屆人大四次會議通過的《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一個五年規劃綱要》，在第一篇「指導原則和發展目標」中明確提出，必須轉變經濟增長方式，要「推進國民經濟和社會資訊化」，積極推進資訊化，以資訊化帶動工業化，以工業化促進資訊化，提高經濟社會資訊化水準。

競爭優勢

「十一·五」規劃綱要在論述深度開發資訊資源方面時提出，要加快國家基礎資訊庫建設，促進基礎資訊共用，優化資訊資源結構，具體措施包括建設和完善寬頻通訊網；穩步推進新一代移動通訊網絡建設；建設集有線、地面、衛星傳輸於一體的數位電視網路；構建下一代互聯網及加快商業化應用、制定和完善網路標準；強化資訊安全保障、發展諮詢、測評、災備等專業化資訊安全服務等。

資訊產業部副部長婁勤儉去年底指出，「十一·五」期間中國資訊技術應用將從六個方面推進：推進農業資訊化和現代化；改造和提升裝備製造、工藝流程、商貿流通和資源開採等四大領域、發展工業應用電子產品和新型資訊服務業；構建公共技術服務體系和公共服務平台；推進企業資訊化和城市資訊化；推出促進資訊技術應用的鼓勵政策和法制化措施，實現以資訊化帶動工業化的目標。

在這些方向之中不難發現香港具有競爭優勢的部分，例如支援商貿流通企業應用互聯網等資訊技術；重點發展醫療、電力、運輸、金融等領域的電子資訊產品、軟體和系統；發展傳統產業改造中的資訊技術諮詢服務，為各行業資訊技術

應用提供測試環境、成果交易市場；技術評測認證等服務；鼓勵企業應用適合的資訊技術，以及加大資訊技術在城市建設和管理中的應用等。

不限 CEPA

雖然在「十一·五」規劃中提到繼續實施 CEPA，但香港爭取利用「十一·五」機遇，並不等於只局限於 CEPA 形式下的市場開放措施，還應該拓展至強化香港產業和加強與內地共同發展，相互配合。例如，有哪些領域香港必須加快投資，發展人才，以保持競爭優勢並協助內地發展，像創意產業、無線寬頻、三網合一、電子醫療、企業、行業和政府訊息化等範疇。

香港是中國的一部分，配合「十一·五」不能只講 CEPA 和只求便利企業與專業進入內地市場，香港也有責任發展以自主創新為基礎策略，令科技和創新成為經濟和社會發展的重要推動力，配合國家實施科教興國和人才強國戰略。希望香港政府正在規劃中的新一期「數碼 21 資訊科技策略」能成為香港對國家「十一·五」規劃在資訊及通訊科技產業的具體政策回應和發展定位。

刊載於《信報財經新聞》2006 年 7 月 3 日

邊緣化的機遇

上周本文論述國家的「十一·五」規劃給予香港的機遇，特別在訊息科技方面；今次我們嘗試比較宏觀地、高層次地談談香港經濟的未來，以及我們未來的競爭力。

筆者近日與來自上海的學者交流，作為市政府的經濟決策顧問，他其中一個任務是研究香港。可以肯定的是，上海研究香港經濟產業情況，遠遠比香港官方或學院研究上海或中國多且深，他們連細如香港迪士尼樂園農曆年爆滿關閉事件，都作了個案分析，反而，我們知道上海多少？上海學者的結論是香港仍是具競爭力的，他對香港的信心比香港人更正面，更認為香港比上海至少領先十五年——這十五年當然是假設香港原地踏步！

香港面對的挑戰，是環境的改變，原有的競爭力下降，有必要找尋新的競爭力，這對香港來說，不是第一次，我們不用懼怕，不能妄自菲薄，但不可只靠現在港府或不少商界人士只談優惠政策，香港飲 CEPA 的水愈多，只令內地其他地方愈是眼紅。

上海學者看香港的競爭優勢，並不是表面的什麼四大支柱產業，而是香港最基本的優勢：言論自由、開放媒體、法律體系、地理優勢、靈活人才資源、完善規劃經驗，這些都是香港擁有，內地包括上海是趕不上的。他舉例說，上海要作時尚都市，但沒有開放媒體，什麼內容都要申請上報審查，怎可能辦得到？

漠視本土競爭力

在這點上筆者最近有第一手的體驗。筆者的內地媒體合作夥伴，特別找港人和香港企業開發內容，我們第一時間就擔心監察內容問題，但內地夥伴卻要我們主題百無禁忌，不要自縛手腳，浪費我們的優勢，若只是純技術製作的事，何必要找我們？內地企業向前看，敢挑戰底線，創造未來，我們為何反而過度保守？

那麼，香港應怎辦？我們要深入研究香港與內地的比較競爭力，除了保持原有競爭優勢，更必須找出新的具潛力領域，發展成新的核心產業，而非只講 CEPA 這種「外流」式的「機遇」，去雲南走走看看投資，卻漠視開發自身在本土的新競爭力。

一談到發展產業，很多人就搬出香港「行之有效」的「積極不干預」政策，其實，這個近半個世紀前的政策導向，是否真的完全不介入的「不干預」？到了今日經濟技術環境、區域競爭、與國家經濟融合和全球化的趨勢，「積極不干預」已經變成了部分既得利益者保證政府經濟政策向自己利益傾斜的藉口。所有人都說香港商界太短視，但商界領袖們仍樂於如是，要怎樣「邊緣化」才肯醒覺？

視資料為小腳色

說到邊緣化，其實這只不過是內在和外在環境的改變，正面地對待它，反而應該是促進經濟轉型和競爭力調整的大好機會；很多人都把所謂經濟轉型掛在口邊，但 有誰知道應轉作什麼？說知識型經濟，有誰知道那是什麼一回事？存在不重視科學化和科技產業的知識型經濟的嗎？例如，有些人仍把資訊科技只當作支援各大支柱 產業的小腳色！

與上海學者談「邊緣化」，結論是，有誰不會被邊緣化？上海也正被邊緣化，我們與珠三角城市競爭，上海也面對昆山、杭州、南京及蘇州這些強手，他們也不多 說什麼長三角龍頭之類的空話了，也不只講發展上海，改變策略要服務長三角，服務全國。香港不會自然地邊緣化，即使發生，只會因為香港人先自我邊緣化了。

「十一·五」規劃，是中央政策的導向，各地各級政府、各產業部門自行訂出相應的工作，不止是「機遇」，是我們對國家和人民的責任。香港政府和策發會應該找真正明白全國遊戲規則的內地學者，深入地為香港於全國經濟、產業及市場進行戰略研究未來雙向互動互惠關係，而非只以貿發局或政府自說自話，那定不會有任何新的領會。

刊載於《信報財經新聞》2006 年 7 月 10 日

創意經濟以人爲本

香港的經濟發展策略，是要以創意爲本的知識型經濟，把握爲中國和全世界服務的機遇。當然，上述標語式的空話是不足夠的，如何平衡香港自由經濟原則與長遠產業發展計劃，讓香港經濟成功轉型，明顯是個困難的社會課題；而近年逐漸浮現的低學歷人士結構性失業，是個不能逃避的問題。所以，經濟發展與社會發展分割不開，也要以人爲本。

筆者希望在此引用「創意階層」(creative class)概念嘗試解讀我們面對的問題，指出一些我們慣用的錯誤思維，筆者雖不敢說已經找到答案，但最少希望爲社會討論提供一些可出發新的方向。

創意階層是李察佛羅理特(Richard Florida)在2002年出版《創意階層的崛起》提出的新社會階層，佛羅理特是美國喬治梅森大學公共政策教授，這本書獲得《華盛頓月刊》的政治圖書獎、《哈佛商業評論》評爲十大突破觀念之一，可說跨越經濟、社會和政治的領域。

任何階層皆須具創意

什麼是創意階層？佛羅理特把從事科學、工程、建築、設計、教育、藝術、音樂、娛樂、體育等的人士界定爲創意階層的核心，他們的經濟功能是創造新的意念、技術及內容，而創意階層在此核心之外還有一群創意專業人士，包括從事商業、金融、法律、醫療等的人士，他們的工作是要解決複雜的問題，必須有高度獨立思考能力和作出決定的能力，以及擁有高等教育和人才資本。

雖然這定義的界線不是完全及絕對的，創意階層之外就是較傳統概念下的工作階層(working class)和服務階層(service class)；工作階層(如從事製造、建造及運輸等)是個後工業化社會的產物，服務階層(像飲食、個人護理及文書工作等)則是上世紀末崛起的，在今日的發展國家如美國，服務階層佔最多人口，接近50%，工作階層是最小的，只有約10%工作人口，且已經被創意階層超越；創意階層在美國相當於近三千八百萬人，幾乎佔了全國工作人口的三分之一。

創意階層比較自主，工作具彈性，在財富和收入上也佔優，平均比別的兩個階層收入高出一倍。不過，也不是說工作和服務階層人士完全不用創意，事實上，即使收入最低的人士也能以創意換作增值，因此，作爲經濟引擎的創意階層必會持續增長，傳統經濟功能將進一步納入創意階層。

創意經濟的興起加劇了階層的對立，經濟的不平等顯現在區域間的差異，甚至在高度創意區域內部的極化，這種不平等其實是源於一種對人才創意潛能的浪費。佛羅理特指出，幫助那些低收入、失業和弱勢人士的方法，不能倚賴社會福利，回流工廠職位也無助，必須利用他們的創意，給他們合理回報，把他們融入創意經濟。

今天創意時代的我們面對很多問題：工作沒有以前安定，家庭和工作壓力都大了，希望彈性工作但卻沒有時間做想做的事，包括與家人相處；科技未有解放我們，反而入侵我們的生活。但以上問題的答案不在於「返回從前的好日子」，例如想像最高工時將改善家庭關係是非常天真的，我們反而要找出以下問題的答案：為何人們選擇這樣地生活與工作？如何面對和優化這新的環境？

美國教育不夠開放

從經濟發展角度，研究區域經濟的佛羅理特認為，經濟增長動力不只在於吸引和留住企業，企業創造職位，職位吸引人才，所以世界各地抄襲硅谷大多是失敗告終的；反而，創意人才並非因為工作職位而選擇搬到那個城市，他們追求是生活質素和選擇喜歡的生活方式，城市有了人才，相反才吸引企業和職位！佛羅理特的區域比較研究數據更發現，愈多藝術家、作家、表演者，甚至同性戀者的城市，科技產業發展愈佳，科技人才愈多！

所以，西九龍文娛藝術區不單是個文化項目，它具有與藍天白雲和保護維港同樣具有重要和先決性的經濟意義，我們的「優秀人才入境計劃」也不夠開放。佛羅理特在 2005 年《創意階層的逃亡》中把全球人才爭奪戰形容為美國的首要經濟危機，而美國的教育系統遏抑且不能培育學生的創意、靈活性、主動積極的精神一天啊，若連美國的教育都屬遏抑，香港的算什麼？

香港不能把經濟和社會的策略發展「監生」地擘開，創意發展也不能只顧創新的科技，也不應硬性定義產業範圍，再以不健全的產業發展政策為本，原來具競爭力創意經濟的發展，也離不開「以人為本」。

刊載於《信報財經新聞》2006 年 7 月 31 日

對「十一·五」經濟峰會期望

行政長官曾蔭權舉辦「『十一·五』規劃與香港發展」經濟高峰會。「十一·五」規劃作為 2006 至 2010 年中國經濟社會發展藍圖，闡明國家戰略意圖和政府工作重點，以引導市場行為，對奉行自由經濟的香港特區，如何與國家各地區和人民協調行動，達到「十一·五」規劃的發展目標，不獨是給香港的機會，也是我們的責任。

「十一·五」規劃的指導原則是全面貫徹落實科學發展觀，「發展必須是科學發展，要堅持以人為本、轉變發展觀念、創新發展模式、提高發展質量」，走上可持續發展軌道，其中強調的原則包括保持經濟平穩但較快的發展、把節約資源作為基本國策、提高自主創新能力、協調城鄉發展、建設和諧社會及深化改革開放。

自主創新

提高科技自主創新能力，是推進國家經濟結構調整和提高國家競爭力的中心環節，藉以加快建設中國式國家創新體系。然而，中國的客觀現實卻是經濟快速增長，而科技創新能力嚴重不足，而自主創新戰略是指「企業依靠自身的努力產生核心技術或概念的突破和實現科技成果商品化的創新行為的綜合」。

自主創新的措施和途徑，包括健全企業技術創新體系、引導企業加大投入技術創新和研發、加強創業投資的融資渠道、加速科技成果產業化，推動相關產業發展，建立擁有自主知識產權品牌。「十一·五」規劃重視如何強化中國的國家創新體系，對內即由科研機構、大學、企業、政府等組成的網絡，對外就要注重國際科技資源的合作和交流，並建立有效和國際化的知識資本管理和保障環境。

推動自主創新，是要調整產業結構、轉變經濟增長方式，加快發展先進製造業和服務業，推進工業結構優化升級。「十一·五」規劃綱要明確要求重點發展高技術產業，其中更以提升電子訊息製造業為首，「根據數字化、網絡化、智能化總體趨勢，大力發展集成電路、軟件和新型元器件等核心產業，重點培育光電通訊、無線通訊、高性能計算及網絡設備等訊息產業群，建設軟件、微電子、光電子等產業基地」，綱要列出的重大專項工程，第一是集成電路和軟件，第二就是新一代網絡，包含下一代互聯網、數碼電視網，也特別提到「具有自主知識產權的移動通訊示範網」。

總結而言，國家「十一·五」規劃核心是經濟、社會發展，而除了發展現代化農業外，就是以科技自主創新推進工業結構優化，重點發展高新技術產業及整體的訊息化，建設創新型國家體系，推進成為具創新精神的人才強國。作為中國的一部分，香港應如何回應國家發展目標、戰略、過程及各項具體工作，令國家的經濟發展和社會改革都能更快速、更成功？

筆者相信，「十一·五」規劃要求國家進行的科學發展、自主創新、產業升級，也同樣是香港所需要的；很多香港人一提到高科技就覺得香港不行，其實只是香港不肯，而且國家創新體系研究明確證實，建設關鍵不單是技術創新，制度創新也同樣重要，而科技中介服務，包括提供技術支援、訊息、人才、金融、法律、知識產權及政策等方面的管理、諮詢、培訓和評估服務。香港在技術和制度上，都有條件、能力，甚至有責任，要回應國家對自主創新的發展。

名與實

所以，各界以至國家，對特首年底訂出香港的「十一·五」規劃策略是有期望的，畢竟「十一·五」規劃都快過去了五之一，但以9月11日經濟高峰會的成員名單與組合看來，難免令人有點隱憂，因為四個專題小組分為「商業及貿易」、「金融服務」、「航運、物流及基礎建設」及「專業服務、創新科技及旅遊」，只是把所謂四大支柱產業四合為三，加一個看似為大老闆成員而設的商貿「太上小組」，勉為其難地加入創新科技名義，卻無創新科技成員之實，只有一兩位老牌電機電子廠家，整體地很難令人期望有太大新意。

當然，僅一日的經濟高峰會後，各專題小組仍要深入討論，年底前向特首提交一份包括須跟進項目具體建議的「行動綱領」。希望港府不要再繼續偏聽大企業，維持一貫短視和缺乏產業政策的做法，真正地配合國家目標和全球經濟大勢，重新重視科技創新，這對國家對香港，才是正確方向。

刊載於《信報財經新聞》2006年8月14日

香港貢獻十一·五

「十一·五」綱要明確要求重點發展高技術產業，推動政府及行業信息化。香港能在這方面做些什麼？

國務院信息工作辦公室主任、信息產業部部長王旭東在去年 9 月就「十一·五」信息化工作重點作出報告，明確指出信息技術是經濟增長的重要推動力量，信息化是各國經濟和社會發展的大趨勢。當時，王部長提出了五個重點工作。

首先，是「加強信息技術在農業、農村中應用，逐步縮小城鄉數字鴻溝，推動三農（農民、農業、農村）問題有效解決」，具體工作包括改進資訊基建、加強農業信息服務、提供農村地區的信息產品、促進農村教育信息化、中小學接入互聯網等。

也許我們認為香港沒有農村工作方面經驗，但香港在資訊基建、教育、數碼共融都有很好的成績，若然找到能貢獻國家三農發展的地方，即使不一定是立竿見影的商機，也不失是香港幫助國家發展的方法之一。

資訊產業優勢

第二，是「加強資訊技術在經濟領域的應用，促進經濟結構的優化和增長方式的轉變，不斷增強和諧社會的物質基礎」，說明白點，即推動產業資訊化，提高經營效率和管理水準，發展電子商務等新業務，推動傳統服務業向現代服務業轉型，培育新的經濟增長點，積極推動應用資訊技術對高能耗、高功耗和高污染行業的改造。在這些方面，香港的優勢就開始明顯了，香港的服務業、製造業的資訊科技應用成績和對這些行業的增值，是有目共睹的，過去主要問題是本土市場的規模限制，如今，這不正是我們期待的機會？

第三和第四，是「加強資訊技術在社會領域的應用，促進社會事業的發展，創造和維護安定團結的社會秩序」及「加強資訊技術在政府管理領域的應用，加強行政能力建設，提高政府社會管理、公共服務水準」，是一系列與電子政務相關工作，包括提高城市管理、改善公共衛生管理、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加強社會保障資訊化、發展城市應急和預警體系等建設、加強資訊安全基礎工作；無疑這些需求就更「開正」香港的強處。

不過，在內地政府和醫療系統引進創新或採購，是官方行為，一方面香港政府必須積極和直接地為香港的資訊產業「開門」，另一方面香港政府更要加快和永久地清除本身對行業的一些障礙，例如對供應商為港府提供方案服務後的種種過分保護政府的知識產權限制。為了迎接這些機會，香港的資訊科技產業也要「長大」，對內外以整合等方法加大規模，強化競爭力，才能「接球」，行業與政府如何互動以達到這目標，就是香港過往所欠奉的產業政策了。

第五，是「加強資訊技術在文化領域的應用，繼承和弘揚中華民族的優秀傳統，為和諧社會提供充實的競爭動力」，翻譯過來，即是說發展現代資訊服務業、數碼內容產業、數碼娛樂產品、網路教育等，這很明顯也是香港的強點，是港府近年大力發展的範疇。既然如此，港府何不正式向中央提出進一步利用香港的各項優勢，包括知識產權保障、專業服務基礎、資訊自由、中西文化交匯等，確立香港的基礎建設如數碼港成為國家數碼內容產業中心，尤其在產業國際化方面，香港真的有此能力。

推動自主創新

「十一·五」提出自主創新和引進先進技術和體制的目標，國家雖然希望掌握產業發展主動權，尤其在技術標準上，以發揮和充分利用中國市場影響，但在中國專利權數目排在世界十大以外，而且專利權中三分之二是外國公司在華申請的實況下，在文化和體制上以引進先進技術來推動和為自主創新加速是「十一·五」明確的要點工作，香港應該是引進知識資本創造和管理模型、知識產權交易中心以服務全中國的不二之選，這又是另一個港府務必應爭取的角色，除了對科技產業的鼓勵之外，對本地的法律、財務、管理顧問等專業更有直接和可觀的利益。

總之，香港將會如何回應國家「十一·五」信息化，是對香港建立未來新競爭力的一個機遇，也是一個考驗。

刊載於《信報財經新聞》2006年8月22日

再談「十一．五」機遇

今天是行政長官曾蔭權舉辦「『十一．五』與香港發展」經濟高峰會的大日子，筆者在本欄前文已經提過，雖然創新科技有幸被包括在專題小組的主題之中，但卻與專業服務及旅遊放在同一個專題小組，這三個截然不同的題目要作一併討論，真辛苦了各位專家們。

筆者一直關注香港特區政府在制訂回應國家「十一．五」規劃時，對科技產業及訊息化機遇的具體措施，而與這方面的發展有密切互動關係的是文化創意產業。汕頭大學 長江創意產業研究所中心顧問莫健偉博士今年 5 月曾在香港電台《傳媒透視》月刊發表相關文章，雖然過了好幾個月，但今天在經濟高峰會展開時拿出來，也特別合時。

莫健偉對「十一．五」規劃重點總結，強調未來中國經濟發展要奠下轉型的基礎，促使經濟增長由主要依靠「資金和物質要素投入」帶動，轉向主要依靠「科技進步和人力資本」帶動，「規劃強調提升科技自主創新能力、促進高技術產業從加工裝配為主向自主研發製造延伸、推進自主創新成果產業化、引導形成一批具有核心競爭力的先導產業（包括產業基地、跨國高技術企業、有自主知識產權的知名品牌）。重點發展的專項包括「集成電路和軟件」、「新一代互聯網」等產業」。

這個分析比筆者之前對「十一．五」規劃的形容，來得更清晰有力，指明了科技和創新在規劃的核心位置，而「教育、文化、出版、廣播影視和動漫、數碼內容產業等領域，均屬創新發展的領域」。莫健偉再總括，「十一．五」規劃作為中央指導思想，「規劃預示未來數年主導國內經濟發展的政策方向，尤其以科技、文化創新做核心，推動優化產業結構、市場環境和推動服務業發展，以至因應區域經濟互相協調進行規劃，相關的施政也會陸續實施」。

港市場欠增長

有關香港文化創意產業的情況，莫健偉指出在過去八年間，文化創意產業佔本地生產總值的比例介乎 3.8% 至 4.1%。筆者補充，香港的軟件產業只佔本地生產總值的 0.4% 至 0.5%。市場研究機構 Gartner 更指出，雖然軟件和資訊科技服務產業近年還有少許增長，但電訊服務、儀器和硬體的支出下降，令香港的企業資訊科技支出在 2004 至 09 年間，整體會面臨每年 3.2% 的負增長，資訊科技可算是文化創意產業的「難弟」。

所以，文化創意和資訊科技產業一樣，本土市場已呈飽和狀態，所以，產業未來發展前景，還看能否成功拓展內地及海外市場。在此背景下，港府政策如何配合產業北上？莫健偉形容本港決策機關「只停留在事務層面的思考，認為通過拓展 CEPA 的內容、鼓勵內地城市更多居民訪港旅遊，或加快中港兩地金融業務的往

來，就可以建立兩地互惠互動的關係。但這種思考方式有其局限，不能為中港關係創造新的發展方向」。

須改策略

他在文章提出的初步政策建議，包括立足區域性經貿格局，具體合作的對象應在城市層次，以深圳、廣州等重點城市商談引進港資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合作項目，再把合作框架延伸至華北（以北京、天津為重點）與華東（以上海及杭州為樞紐）。以城市為發展創意產業的單位，也正好與筆者前文中提過李察佛羅理特的創意階層理論一致。

這些內地城市熟悉制訂指導思想下的回應政策，港府要引導港資投入當地經濟發展，並與當地市政府商討完善支援配套的工作，優化本地文化創意企業在當地投資和營商環境。沒錯，港府要干預，特首要有決心排除萬難，抓緊國家「十一．五」規劃的真正重點，而非只顧過往香港「自以為是」的成功支柱，改變過往事務層面的做法。

刊載於《信報財經新聞》2006年9月11日